

证券代码：839291

证券简称：利德宝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（一）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建利德宝”）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通过股东会决定，同意对福建利德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。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福建利德宝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,972,885.87 元，本次现金分红共 3,972,885.87 元。公司持有福建利德宝 100%股权，可取得现金分红 3,972,885.87 元。

福建利德宝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无影响。

（二）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迈拓宝”）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通过股东会决定，同意对迈拓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。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迈拓宝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,647,330.72 元，本次现金分红共

12,600,000.00 元。公司持有迈拓宝 100%股权，可取得现金分红 12,600,000.00 元。

迈拓宝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无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福建利德宝电子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、《厦门迈拓宝电子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1 日